

证券代码：870171

证券简称：宏鼎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浙江宏鼎汽摩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黄道敏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 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32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资产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收购资产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3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借款暨关联担保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3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黄道敏、王伟红因与本次交易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宏鼎汽摩配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宏鼎汽摩配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1 日